

证券代码：002554

证券简称：惠博普

公告编号：HBP2023-063

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。

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8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 17 号金澳国际大厦 12 层会议室以通讯及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潘青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并通过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 2023 年 8 月 19 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情况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

能够确保会计核算的严谨性和客观性,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、更准确的会计信息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,变更内容及审批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监事会、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。

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19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》。

表决情况: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日